

中共重庆科技学院电气工程学院总支委员会文件

电气总支函〔2018〕4号

关于印发《电气工程学院教师党支部书记“双带头人”培育工程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院属各党支部，各系(中心)、办公室：

《电气工程学院教师党支部书记“双带头人”培育工程实施方案》已经2018年第7次党政联席会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

中共重庆科技学院

电气工程学院总支委员会

2018年10月22日

电气工程学院教师党支部书记 “双带头人”培育工程实施方案

为认真贯彻落实学校党委教师党支部书记“双带头人”培养工程实施方案的工作要求，结合学院教师党支部书记队伍建设实际，现就我院教师党支部书记党建带头人、学术带头人培育工程（以下简称“双带头人”培育工程）的贯彻实施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主要目标

通过推进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“双带头人”培育工程，建设一支高素质、适应应用型特色科技大学发展需要的教师党支部书记队伍，以党建工作引领教学科研，以教学科研成效体现党建工作水平，实现基层党建工作与教学科研双促进双提高。教师党支部书记中“双带头人”比例逐年提升，2018 年底前达到 60%、2019 年底前达到 80%、2020 达到 100%，实现教师党支部书记“双带头人”全覆盖的培育目标。

二、具体任务

（一）选拔任用

采取“1+5”模式培养教工党支部“双带头人”，即逐步从学

院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博士学位的党员系（中心）负责人、专业负责人、学科带头人、学术骨干、教学名师等中选拔任用教工党支部书记。

（二）培养教育

1.抓好教育培训。 切实开展教师党支部书记党务工作能力培训，提升其思想政治素质和党务工作能力水平。教师党支部书记每年参加党课学习、教学科研能力提升、专题讲座、集中辅导、网络学习等学习培训时间一般不少于 40 个学时。教学科研能力提升，每年至少组织 2 次集中培训。

2.提升业务能力。 积极引导“双带头人”立足人才培养根本任务，在立德树人、凝聚各方优秀人才、促进学校事业发展等方面发挥“头雁”效应；充分发挥教师党支部书记的学术威望和影响力，团结带领教学科研业务骨干和广大教师积极投身学校教育教学改革，提升人才培养质量，提高办学实力，有力推动学院各项事业发展。

（三）严格考核管理

1.强化目标管理。 教师党支部书记要根据学校和二级学院

（部）党组织工作要求，结合党务工作和本单位教学科研、人才培养、学科建设、改革发展等工作实际，提出年度工作目标，报所在二级党组织审核备案，建立目标管理责任制。

2.加强考核考评。坚持年度述职评议考核制度，将教师党支部书记党务工作和教学科研工作一并纳入考核内容，突出支部工作成效和师生评价，重点考评支部班子建设、思想政治工作、党员教育管理等党建工作和教学、科研、学科建设等业务工作，以考核督促责任落实。考核结果作为评优评先、奖励表彰、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。

（四）加强激励关怀

1.加强指导帮助。建立学院党员领导联系教师党支部和青年教师制度，加强对口联系和工作指导。学院党总支书记与教师党支部书记开展日常谈心谈话，从思想、工作、生活等方面关心支持教师党支部书记开展工作，及时解决问题和困难。

2.强化组织保障。教师党支部书记列席学院党总支会议，参与本单位“三重一大”事项讨论决策。“双带头人”教师党支部书记的履职情况和工作实绩，作为学校选拔任用学院党员领导干部

的重要条件，作为专业技术职务（职称）评定的重要参考。

3.落实待遇保障。教师党支部书记享受职务职级“双线”晋升政策，其党务工作计入工作量，享受相应绩效津贴待遇。

4.完善政策保障。在学习党务工作培训、科研项目立项、教学改革项目立项与成果培育、评优评先、出国访学、资源配置服务等方面给予教师党支部书记优先支持或政策扶持。